

威海市环翠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 2023 年威海市环翠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发布本报告。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事项，以及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报告电子版可从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huancui.gov.cn/>）查阅或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威海市环翠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联系（地址：威海市环翠区文化中路 59 号，电话：0631-5352512）。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环翠区工信局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部署，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原则，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拓宽信息公开领域，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途径。

1. 主动公开方面。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了规范管理，定期和动态更新相结合，确保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政府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63条。动态更新政策文件1条，政府会议类信息14条，财政预决算类信息4条，重点领域类信息12条，建议提案类信息8条。定期更新业务动态类信息12条，规划计划类信息7条，政务公开组织管理类信息5条。本年度修订规范性文件1件，并及时发布文字解读。

2.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

2023年，本单位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为线下申请件，并按时办结。与上年相比，办结量净增1件。本年度，我局由办公室牵头，严格按照《环翠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工作规范》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业务培训，规范处理流程，建立依申请公开档案，为进一步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3.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一是按照工作实际情况和区政府要求及时更新主动公开目录内容信息。二是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条例》及工信部、省工信厅、市工信局和区委、区政府相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务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符合要求。三是对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开展评估和清理工作，2023年宣布废止1件，保留1件，废止文件已在公开页面明确标注已废止。

4.平台建设方面。

本年度区工信局线上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众主动公

开政务信息，安排专人负责政府网站的日常更新维护，确保相关信息及时更新，并为群众答疑解惑。线下在局机关办公场所设置政务公开专栏，定期更新业务动态，进一步打造“阳光政府”，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5.监督保障方面。

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区工信局重新调整政务公开组织机构，明确局办公室为局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负责区工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推进、指导、协调和监督，并承办区工信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相关工作，受理向区工信局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	0	0	0	0	0	0	0

		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公开的创新性不够。以完成区政府部署的工作要点任务为主，主动研究、创新优化的较少。二是信息发布的审核力度不足。错别字问题仍然存在。

(二)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沟通交流，学习先进区县局优秀做法，改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二是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研究，创新工作方法，拓宽群众获取政府信息渠道。三是持续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进一步强化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识，明确工作要求，严格发布深刻，确保信息准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方面：2023年威海市环翠区工信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2.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方面：2023年威海市环翠区工信局单位共承办区人大代表建议1件、政协提案7件。目前，已全部办理完成。

3.落实上级政务公开要点做法：2023年区工信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严格按照区府办制定的《环翠区2023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方案》开展各项政务公开工作，做到完成到位、更新及时，充分发挥了政务公开在推动工信工作开展中的重要作用。

4.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2023年，区工信局一方面通过举办政府公开日，丰富公开形式，拓展公开信息的范围和载体，及时解答回复市民、企业的咨询和问题，接受群众和企业监督。另一方面，通过派遣工作人员到区政府参与政务公开培训，并积极开展机关内部培训，夯实业务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基础，规范公开流程，进一步规范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提升工作标准。